

#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2016〕7号

---

##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互联网+”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16年1月15日

# 郑州市“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根据《河南省“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重要意义

“互联网+”是把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随着互联网新技术、新应用、新模式的不断涌现，互联网已成为重要的经济社会活动和创新集聚平台，对生产、流通、分配、消费活动以及经济运行机制、社会生活方式、城市管理模式、政府治理能力产生重要影响。实施“互联网+”行动，有利于重塑经济形态、促进提质增效，构筑新常态下的竞争新优势；有利于重构创新体系，大幅度降低全社会的创业门槛和创新成本，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有利于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动社会全面进步，为人民群众广泛便捷获取公共资源提供有效途径，最大限度的保障和改善民生。

当前，我市正处于爬坡过坎、攻坚转型的关键时期，既要完

成保持中高速增长、迈向中高端水平、提高发展质量、加强民生保障的基本任务，又面临着要加快推进以国际商都为统揽的郑州都市区建设、率先在全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重任。推进“互联网+”行动，既是战略机遇也是严峻挑战。我市具有地域优势、市场优势等有利条件，在消费领域、制造业、服务业、政府管理等方面应用潜力巨大；但也存在传统企业运用互联网的意识 and 能力不足、新业态发展面临体制机制障碍、跨界融合型人才严重匮乏等问题。各级政府以及各部门、各单位、各行业必须要把“互联网+”作为破解发展难题的重要路径和突破口，抢抓机遇、加快行动，推动互联网与各领域深度融合和创新发展，培育智慧经济新生态、打造智慧社会新模式，真正使互联网产业成为推动发展的主导力量。

## 二、总体要求

### （一）基本思路

全面贯彻落实网络强国战略、国家大数据战略和国家“互联网+”行动计划，坚持开放共享、融合创新、统筹推进、安全有序，以市场需求和改革创新为导向，夯实网络发展基础，营造安全网络环境，创新政府服务模式，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大力拓展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的广度和深度，加快推动互联网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拓展，培育智慧经济新生态、打造智慧社会新模式，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为加快推进以国际商都为统揽的郑州都市区建设提供强力支撑。

## （二）主要原则

坚持开放共享。营造开放包容的发展环境，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推进“互联网+”行动实施，最大程度汇聚各类市场要素的创新力量，最大限度的优化全社会资源配置，加快形成以开放、共享为特征的经济社会运行新模式。

坚持融合创新。推动互联网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加速渗透，创新网络化公共服务模式，大幅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推动互联网应用从消费性领域向生产性领域延伸，推动融合性新兴产业成为经济发展新动力和新支柱。

坚持统筹推进。充分发挥市场在配置资源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政府引导作用，加强顶层设计，政府着重提供基础支撑和制度保障，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实施“互联网+”行动和重点专项，形成优势互补、多元参与、有序竞争的发展格局。

坚持安全有序。增强安全意识，强化安全管理和防护，保障网络安全，确保国家利益、社会安全、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信息不受侵犯。建立科学有效的市场监管方式，促进市场有序发展，保护公平竞争，防止形成行业垄断和市场壁垒。

## （三）发展目标

到2018年，“互联网+”行动实施取得突破性进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蓬勃发展，互联网成为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手段，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成为新的经济增长动力，网络经济与实体经济协同互动的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经济发展提质增效。互联网在促进制造业、农业、物流、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取得积极成效，基于互联网的新兴业态不断涌现，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对经济提质增效的促进作用更加凸显。

社会服务便捷普惠。健康医疗、文化、教育、交通等民生领域的互联网应用更加丰富，公共服务更加多元，线上线下结合更加紧密。社会服务资源配置不断优化，公众享受到更加高效、优质、便捷、普惠的民生服务。

基础支撑夯实提升。网络设施和产业基础得到有效巩固加强，应用支撑和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固定宽带网络、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加快发展，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型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应用支撑和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

发展环境开放包容。全社会对互联网融合创新的认识不断深入，民生服务、商事制度等领域的体制机制创新取得较大突破。公共信息资源开放取得实质进展，相关标准规范、信用体系、法律法规和政策支撑体系逐步完善。

到2025年，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生态体系基本完善，“互联网+”成为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互联网+”新经济形态发展进入国内先进行列，建成全国重要的智能制造中心、互联网融合创新应用高地。

### 三、重点行动

#### (一) “互联网+”创业创新

充分发挥互联网的创新驱动作用，推动各类要素资源聚集、开放和共享，大力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开放式创新，建设“双创”综合服务体系，加快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社会氛围，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1. 积极发展众创空间。顺应互联网时代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趋势，支持建设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充分运用互联网和开源技术，打造“互联网+”创业平台，推动大学科技园、孵化中心、留学归国人员创业园等创新创业平台的互联互通，促进与各类协同创新中心、创投机构等深度合作，打造“早期投资+全方位孵化服务”、“线上线下社区+交互设计研发”等新模式。加速聚集各类创业创新要素，引进互联网龙头企业在我市设立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创业基地，建立创新工场、创意咖啡馆等创客平台，鼓励组建区域性众创空间联盟。建设“互联网+”创业服务载体，促进互联网与各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提升“众创空间”服务能力，为创客提供更多的创新服务。

2. 实施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培养计划。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充分利用互联网，把握市场需求导向，加强创新资源开放与共享，促进前沿技术和创新成果及时转化，构建开放式创新体系。推动各类创业创新扶持政策与互联网开放平台联动协作，为创业团队和个人开发者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加快发展创业服务业，积极推广众包、用户参与设计、云设计等新型研发组织模式，引导建立

社会各界交流合作的平台，积极引入国内外知名企业、投资机构、高校、科研院所参与“互联网+”“双创”载体建设，推动跨区域、跨领域的技术成果转移和协同创新。

3. 加快建设“双创”服务体系。政府主导建设郑州市互联网创业服务平台，促进互联网与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围绕降低创业成本、提高创业成功率，运用互联网技术和方式建立区域创业需求与创业服务资源有效对接工作平台，支持各类创业服务平台之间的合作联动与资源开放共享，有效组织创意、人才、技术、资本、市场等创业要素和行业资源，为创业主体提供从创业项目到产业化的全过程、全天候的服务，培育一批上规模的“互联网+”科技服务机构和龙头企业，涌现一批基于互联网的新型科技服务业态。大力发展创业中介机构，为初创企业提供转移转化、知识产权、技术咨询、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服务。开发数字化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建设一批创业创新网络教育平台。建立科学数据、专家信息、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及大型科研仪器等科技资源网络服务平台，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 专栏1 “互联网+”创业创新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众创空间建设专项。重点实施腾讯“互联网+”众创空间、阿里云中部创业创新基地、中原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园区、创客工厂、海创空间、文化创意、电子商务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建成200个创新创业综合体、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各类创业创新载体。

2. “双创”服务体系建设专项。重点实施郑州市互联网创业服务平台、大型科学仪器资源共享网络平台、机器人技术创新服务平台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初步建成架构合理、功能完备的“双创”服务体系。

3. 实施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培养专项。重点推动“智汇郑州·1125聚才计划”。到2018年，引进500名掌握核心技术资源、具有较强创业创新能力的领军人才和高层次创新创业紧缺人才。

## （二）“互联网+”协同制造

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促进制造业全产业链、全供应链信息交互和集成协作，加速制造业服务化转型，加快形成制造业网络化生态体系。

1. 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在化工、食品等流程制造领域，推进智能工厂试点示范项目建设，全面提升企业的资源配置优化、实时在线优化、生产管理精细化和智能决策科学化水平。在装备、汽车、轻工及电子信息等离散制造领域，组织推进数字化车间试点示范项目建设，推进装备智能化升级、工艺流程改造、基础数据共享等试点应用。推动工厂物联网技术研发和应用示范，加快物联网、智能工业机器人等技术在生产过程中的融合应用。实施工业云及工业大数据创新应用试点，建设一批高质量的工业云服务和工业大数据平台，推动软件与服务、设计与制造资源、关键技术与标准的开放共享，构建开放、共享、协作的智能制造产业生态。支持有条件的产业集聚区建设智能制造示范试验区。

2. 发展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支持企业利用互联网采集并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推进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柔性化改造，开展基于个性化产品的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鼓励互联网企业整合市场信息，挖掘细分市场需求与发展趋势，推广众包众设、按需制造、线上线下融合服务等新模式，提升企业管理精细度、生产效率和增强市场敏捷性，为制造



企业开展个性化定制提供决策支撑。

3. 提升网络化协同制造水平。鼓励制造业骨干企业构建基于互联网的产业链协作系统，按照“整机+配套”、“成品+原材料”等模式，促进生产、质量控制和运营管理系统全面互联，推行众包设计研发和网络化制造等新模式。建设涵盖信息资源服务、能力要素纵向整合、工业大数据应用服务、电子商务等内容的市级工业云平台。鼓励互联网企业搭建面向中小微企业的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以数据聚合和知识共享为基础的云制造服务，促进创新资源、生产能力、市场需求的集聚与对接，提升产品创新能力和全社会资源利用效率。

4. 加速制造业服务化转型。鼓励制造企业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整合设计、制造、运维、营销、培训等全产业链业务，形成面向生产组织全过程的决策服务信息，为产品优化升级提供数据支撑。发挥重点行业领域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装备制造企业以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为目标，做好技术支持、故障诊断、检测、维护、保养等产业链延伸服务，实现制造向“制造+服务”的转型升级。

#### 专栏2 “互联网+”协同制造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大规模个性化定制专项。重点在汽车和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领域开展规模化个性定制示范，实施客车柔性制造、智能化移动式冷链装备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培育5—10家规模化个性定制示范企业。

2.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专项。重点在汽车和装备制造、电子信息、食品等领域开展智能工厂试点，实施工业云平台、电气产业基地智能工厂、中式营养快餐智能化车间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选择10家企业开展智能工厂试点，力争5个进入国家智能制造试点范围。

3. 工厂物联网示范专项。支持和鼓励汽车和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骨干企业争创三大国家级工程（即申报国内首个工厂物联网技术标准、筹建工厂物联网国家级实验室、成立国家级工厂物联网产业联盟），力争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厂物联网核心技术并推广应用。到2018年，推动5—10家企业实施工厂物联网技术。

4. 网络化制造发展专项。重点在汽车和装备制造、食品等领域，实施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示范项目。到2018年，网络化制造示范企业和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取得突破。

5. 制造业服务化转型专项。重点在汽车和装备制造等领域开展制造业服务化转型试点，实施故障预警、远程维护、过程优化等项目。到2018年，培育5—10家服务型制造企业。

### （三）“互联网+”人工智能

培育引进人工智能优势骨干企业和创新团队，促进人工智能在智能终端、工业机器人、智能家居等领域推广应用，打造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产品创新发展基地。

1. 加速智能终端产业发展。加快推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全球智能手机产业基地建设，通过承接集群式产业转移，着力引进一批龙头型、基地型智能手机制造项目，带动配套环节整体移植，做大智能手机产业规模，扩大整机制造规模，完善产业链条，形成集研发设计、整机制造、配件生产、软件开发、手机销售售后与物流为一体的智能手机优势产业集群。抓住可穿戴设备发展机遇，积极开发智能手表、智能眼镜、智能手环等产品。引导可穿戴设备制造企业与通信运营商、公共服务机构组建产业联盟，共建共享服务平台，推动健康医疗、信息娱乐、教育社交等领域的可穿戴设备应用。加强与互联网企业的合作，积极推动整车制造企业拓展智能汽车发展领域，研发智能驾驶、安全防护、用车辅助等功能模块系统，加快推进车联网、大数据服务

平台建设。

2. 推动工业机器人智能应用。加强互联网及智能感知、智能控制等技术在工业机器人领域的应用，以系统集成和示范应用带动工业机器人整机和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着力构建完整的制造及服务产业链。积极培育引进工业机器人骨干企业，发展配套企业，加快形成具有集群优势的工业机器人产业园。在汽车和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及危险作业领域，引导企业应用工业机器人提升智能化水平和生产效率。

3. 推动智能家居集成应用。鼓励家电、家具等传统家居企业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展集成创新，发展以智能移动设备为控制终端、多品种兼容和互联互通的智能家居产品，不断提升智能化水平和服务能力。加强与智慧社区、信息惠民等工程的对接，开展家庭安防、护理、远程家电控制以及水电气智能监测等示范应用，创造更为绿色、安全、舒适的家居环境。

### 专栏3 “互联网+”人工智能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智能终端发展专项。重点实施品牌智能手机、智能手环、智能手表、多传感信息融合智能客车制造等项目。到2018年，智能手机产量力争超过3亿部，可穿戴设备成为新的增长点。

2. 工业机器人发展专项。依托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济开发区等重点产业集聚区，实施焊接、喷涂、码垛智能工业机器人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力争形成年产1万台（套）工业机器人整机的产能。

3. 智能家居发展专项。重点打造以“协同研发+智能制造+电商物流”的智能家居全产业链，实施智能家具、智能家电、智能安防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建成国内重要的智能家居生产制造和应用基地。

## （四）“互联网+”现代农业

利用互联网提升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培育一批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的现代“种养加”生态农业新模式。加快完善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培育多样化农业互联网管理服务模式，逐步建立农副产品、农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促进农业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

1. 构建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体系。鼓励互联网企业建立农业服务平台，支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加强产销衔接，实现农业生产由生产导向向消费导向转变。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以村级超市、农资店、党员活动中心等为主体，建设村级综合信息服务站，鼓励通过移动互联网为农民提供生产生活信息服务。

2. 发展精准化生产方式。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促进农业生产智能化、集约化、精准化。结合实施高标准粮田“百千万”建设工程，选择条件较好的千亩方、万亩方，建立大田种植全程智能监测分析系统，实现环境参数远程感知、智能节水灌溉、测土配方施肥等精准化作业，提高病虫害、水旱灾情等实时监测预警能力。结合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培育工程，建立远程视频诊断及智能管理信息系统，推行设施农业精细化管理，畜禽、水产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快都市生态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建设“互联网+”都市生态休闲农业综合服务平台，推动休闲观光农业、乡村旅游业等网络化管理、规范化服务，积极开展“线上订购、现场采摘”、“网订店取、观光体验”等服务。大力推动物

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在花卉苗木、特色经济林、林下种植养殖、林产工业等领域推广应用。

3. 完善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构建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制度标准建设，建立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支持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利用互联网技术，对生产经营过程进行精细化信息化管理，加快推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二维码、无线射频识别等信息技术在生产加工和流通销售各环节的推广应用，强化上下游追溯体系对接和信息互通共享，不断扩大追溯体系覆盖面，实现农副产品“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可追溯，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 专栏4 “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农业精准生产专项。重点实施大田种植智能示范方、智能化种植养殖产业化集群、特色休闲和观光农业示范园区，实施农业物联网精准生产及实时监测系统等重大项目。到2018年，力争建成5—10个“互联网+精准农业”示范园区，10—20个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点。

2. 农副产品追溯体系专项。选择部分县（市、区）开展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试点，实施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二维码示范应用等项目。到2018年，推动试点县（市）实现“三品一标”（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的蔬菜、水果、淡水鱼3类农产品全过程追溯管理，覆盖面达到70%左右。

### （五）“互联网+”电子商务

把握“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及“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战略机遇，发挥综合交通枢纽物流优势，通过培育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发展电子商务配套服务业、创新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完善政策发展环境，形成带动中部、辐射全球的战略

发展地位，最终将我市打造成为国际知名的网上商都。

1. 加快推进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发展。在郑州试点项目基础上，力争中国（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早日获批。大力扶持跨境电子商务 B2B 发展，与“一带一路”国家地区之间展开合作试点。鼓励跨境电子商务 B2C 向品牌化发展。引导更多的品牌企业和制造业优势企业进入跨境网络零售市场。鼓励第三方和第四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不断拓展服务深度，从提供信息服务向贸易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交易全流程电子商务服务方向发展。

2. 支持线上线下境内境外联动发展。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平台的创新发展，推动以平台为核心的监管制度变革，鼓励线下制造业企业设立线上营销店铺。鼓励电商企业和物流企业、外贸综合服务企业、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企业形成产业链和供应链发展格局。鼓励跨境电商平台形成国际竞争优势，打造国际化的跨境电商平台。积极扩大跨境电商领域的开放，引进境外跨境电商平台企业，用境外资源销售境内产品。

3. 培育发展电子商务园区。依托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济开发区、金水区、二七区等县（市、区）的产业和区位优势，实现错位发展，建设特色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吸引电商平台、应用、服务、物流、支付等企业集聚发展。构建“一港多园区”的电子商务发展空间布局。

4. 构建电子商务平台体系。坚持培育和引进相结合，采取

企业主导、市场化经营、政府支持的方式，鼓励行业骨干企业、重点产业集聚区和知名电子商务企业，建设对全市产业发展起带动作用和服务支持作用的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加快培育装备制造、农产品、食品、服装等行业性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支持平台企业做大规模、提升品牌，提高国内外市场的影响力，力争在全国范围内成为行业领军电商平台。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建设特色细分行业门户网站，并逐步转型升级为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增强资源整合能力；支持专业批发市场和大型经营企业开展大宗商品网上现货交易，培育特色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发展中小网商和便民服务类电子商务平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国内外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在郑州设立运营、物流、研发、客服及结算等功能中心，带动提升我市电子商务产业整体发展水平。

5. 全面开展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创建。持续推进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建设，围绕电子商务活动中的各类经营主体、优秀人才，选取具有产业代表性、行业领先型、模式创新型的典型示范，以示范企业、示范园区、示范教育基地、示范乡镇和领军人物创建为主体，构建我市电子商务示范体系，树立典型，表彰先进，营造氛围，引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形成多区域、多模式、多元化、全方位的电商发展态势。

6. 支持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社区。引导有条件的农产品流通企业发展电子商务，推动与国内和我省知名电商平台的战略合作，深耕农村电子商务市场，培育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支持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产品、农资批发市场对接电商平台，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创业农民应用电子商务，扩大就业创业渠道；鼓励发展“网订店取”、“网订店送”以及社区便民自提柜等新型商业模式，鼓励电子商务企业与骨干物流配送企业、连锁商业零售企业、居民服务企业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实现居民生活需求快速响应、自动衔接。培育社区电子商务服务品牌企业，提高社区居民电商服务专业化、便利化。

#### 专栏 5 “互联网+”电子商务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专项。重点推进口岸和海关特殊监管场所多点布局，力争年底前设立中国（郑州）跨境贸易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到 2018 年，力争全市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 150 亿美元。

2. 成立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研究院和出口协会等民间社团组织。具体研究跨境电子商务的监管模式、数据库管理、收集、采集、应用以及国内外跨境电子商务产业政策、发展导向、发展规律等。通过社团组织管理，促进跨境电商企业主体发展。积极培育本土电商企业，帮助其做大做强。通过协会招商，吸引国内外跨境电商入驻我市，提高落实转化率。通过搭建共同平台，降低市场开拓成本，积极帮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扩大跨境电子商务出口。

3. 电子商务园区专项。指导各县（市、区）根据产业特色建设电商园区，吸引电商平台、应用、服务、物流、支付等企业集聚。鼓励网易考拉、点点陶、吉茂科技等知名电商、物流、支付企业在我市设立区域总部、分支机构或运营中心。

4. 电子商务平台体系发展专项。对世界工厂网、企汇网、金马钢铁网等成长性高、发展潜力大的企业，给予重点培育，在政策、宣传推广等方面进行倾斜，指导其申报国家、省、市示范单位，争取各方资源帮助其上市融资发展，力争培育上市电商企业达 10 家以上。

5. 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创建专项。重点实施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创建，加快国家和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企业）建设。到 2018 年，全市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达到 45 家以上、示范园区 12 家以上，市级示范企业达到 50 家以上，示范园区 12 家以上。

6. 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社区专项。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把电子商务作为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重要手段，推动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重点实施涉农电子商务与消费者对接、阿里巴巴“农村淘宝”等示范项目。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县 1 个，市级示范乡（镇）5 个。



## （六）“互联网+” 高效物流

搭建社会化物流信息服务平台，提高物流供需信息对接和使用效率。建设智能仓储系统和物流配送调配体系，打造智能化多式联运国际物流中心，推进大通关建设，优化物流运作流程，全方位提升采购、运输、仓储、配送等物流关键环节的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1. 构建物流信息共享互通体系。发挥互联网信息集聚优势，聚合各类物流信息资源，鼓励骨干物流企业和互联网企业合作搭建面向社会的物流信息服务平台。鼓励骨干企业建设行业专业物流服务平台，支持物流园区整合资源建设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立各类可开放数据的对接机制，加快完善物流信息交换开放标准体系，推动各类物流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及数据共享。

2. 建设深度感知智能仓储系统。在各级仓储单元积极推广应用二维码、无线射频识别等物联网感知技术和大数据技术，实现仓储设施与货物的实时跟踪、网络化管理以及库存信息的高度共享，提高货物调度效率。鼓励应用智能化物流装备提升仓储、运输、分拣、包装等作业效率，提高各类复杂订单的出货处理能力，缓解货物囤积停滞瓶颈制约，提升仓储运管水平和效率。

3. 完善智能物流配送调配体系。加快推进货运车联网与物流园区、仓储设施、配送网点等信息互联，促进人员、货源、车源等信息高效匹配，有效降低货车空驶率，提高配送效率。鼓励发展社区自提柜、冷链储藏柜、代收服务点等新型社区化配送模

式，结合构建物流信息互联网络，加快推进县到村的物流配送网络和村级配送网点建设，解决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

4. 推动智能化国际物流中心建设。推动航空港、铁路港、公路港物流信息资源整合，建设国际物流中心综合信息平台，构建统一的数据交换系统和对外服务窗口，实现口岸监管、场站作业、货物运输、物流服务等信息共享。积极吸引大型物流集成商、货代企业、电商企业等建设智能物流基地和区域转运分拨中心。优化物流运作流程，全面形成“互联网+”通关便利化服务模式，促进与境内外重点口岸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 专栏6 “互联网+”高效物流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专项。鼓励骨干企业建设行业专业物流服务平台，支持物流园区整合资源建设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2. 物流基础设施提升专项。重点依托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实施智能物流设施升级工程。到2018年，打造5—10家智慧物流园，培育10—20家智能物流骨干企业，在全市建成各类快递终端投送网点1000个。

3. 智能化国际物流中心建设专项。重点推动郑州航空港物流园区、综合保税区物流功能区、机场二期配套物流设施、郑州国际陆港联运集疏中心、电商产业园等项目建设，建成与国家边贸口岸联接、全省联网的电子口岸。

### (七) “互联网+”普惠金融

大力引进培育互联网金融企业，积极发展第三方支付、网络借贷、股权众筹等新兴业态，加快传统金融机构核心业务互联网化，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建设金融云服务平台，全面提升互联网金融服务能力和普惠水平，健全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1. 大力支持网络银行建设。支持郑州龙头企业参与网络民

营银行建设。支持基于互联网的第三方征信行业创新发展。支持符合条件有产业支撑的企业发起设立法人第三方互联网支付机构。推动金融集成电路卡（IC卡）全面应用，提升电子现金的使用率和便捷性。支持拓展金融集成电路卡在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深化与国内第三方互联网支付企业合作，针对社保缴费、医疗保障、财政补贴、便民支付等细分领域拓展多元化业务。

2. 推进互联网金融云服务平台建设。引导和规范互联网金融交易平台和服务平台发展，推动互联网金融后台企业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循序改造传统金融业务流程，加快推动传统金融信息化建设进程，促进基于金融大数据的信息消费和信用惠民服务业发展。

3. 培育互联网金融借贷平台。积极吸引国内知名网络借贷平台来郑发展，推动大型企业、金融机构、电商平台等发起设立网络借贷平台。鼓励网络借贷平台探索新型网络借贷模式，利用大数据发展市场化个人征信业务，加快网络征信和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为大宗生活消费、小微企业、“三农”、创新创业等领域提供普惠金融服务，形成特色与品牌。

4. 推动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试点示范。培育壮大本土股权众筹平台，支持国内优秀众筹平台来郑开展股权众筹业务，推动证券经营机构、电商龙头、要素交易平台、门户网站和社交网络按照规定参与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试点，引导天使投资、创投机构等发掘、支持优质股权众筹项目，服务中小微企业融资。

## 专栏 7 “互联网+”普惠金融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第三方互联网支付机构培育专项。重点支持金融 IC 卡和第三方互联网支付创新应用，推动郑州银行、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本地龙头企业设立法人第三方互联网支付机构。

2. 互联网借贷平台培育专项。重点推进网络借贷机构、信用借贷服务机构在郑东新区集聚发展。推动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网络借贷机构、信用借贷服务机构。

3. 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试点专项。重点推动法人证券机构打造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平台。推动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平台。

### (八) “互联网+”公共服务

充分发挥互联网的高效、便捷优势，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服务消费成本。大力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线上线下互动的新兴消费，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教育、文化、旅游、社会保障等新兴服务，创新政府服务模式，提升政府科学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

1. 大力推动 E—政府建设。以构建服务型政府为目标，大力推动“五单一网”制度改革，全面梳理和公开公共服务项目目录，大力推进办事流程简化优化和服务方式创新，加快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坚决砍掉各类无谓的证明和繁琐的手续，扎实推进网上办理和网上咨询，逐步构建实体政务大厅、网上办事大厅、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相结合、相统一的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实现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一站式”网上办理，推进行政权力运行“全流程”效能监督，逐步转变政府门户网站功能，形成品牌一体化、服务规范化、体验便捷化、建设集约化、

资源共享化的覆盖全市的政务服务网。加快推进政务新媒体建设发展，进一步完善社情民意沟通机制，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满足日益增长的网络诉求和公众的参与热情，进一步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和管理服务水平。

2. 发展社区服务新业态。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结合的新型社区服务，加快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积极推进互联网在物业、餐饮、娱乐、家政等领域应用，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文化、媒体、生活资讯等服务，规范推广在线租房、停车服务、闲置物品交易等新业态。重点推广基于移动互联网入口的城市服务，加快建设集网上申报纳税、移动申报纳税、医院挂号预约、交通路况查询、出入境办理、机动车年审预约等公共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城市便民服务窗口，通过便捷化的社会公共服务，提升城市人居幸福指数。

3. 推广在线医疗卫生新模式。积极推动智慧医院试点建设，利用移动互联网提供在线预约诊疗、候诊提醒、划价缴费、诊疗报告查询、药品配送等便捷服务。支持重点医疗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大力推动居民病历和诊疗信息共享，加快推进市民健康档案双向转诊、智慧片医、区域医疗联合体卫生健康服务等试点示范应用。建立健全公共卫生防治体系，加快推进公共卫生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传染病防治、症状监测预警和应急指挥。建立市级卫生数据交换平台，实现医疗信息在医院、养老机构、

社区等不同单位之间的联通共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卫生服务，建设医学影像、健康档案、检验报告、电子病历等医疗信息共享服务平台。

4. 促进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发展。支持智能健康产品创新和应用，推广全面量化健康生活新方式。充分依托现有互联网资源和社会力量，以社区为基础，以智能终端和12349养老服务热线为纽带，以智慧养老综合服务云平台和社区养老服务网点为支撑，搭建养老信息服务网络平台，提供看护护理、健康咨询、紧急救助、家政预约等居家养老服务。完善老年人基本信息数据库和养老服务信息数据库，积极推进养老、医疗信息管理系统互联互通，提高养老管理服务水平。鼓励养老服务机构应用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便携式体检、紧急呼叫监控等设备，提高养老服务水平。鼓励健康服务机构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搭建公共信息平台，提供长期跟踪、预测预警的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发展第三方在线健康市场调查、咨询评价、预防管理等应用服务，提升规范化和专业化运营水平。

5. 推动互联网教育发展。加快建设数字化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开放的优质教育资源中心，加强对精品课程的资源共享。发展“教育服务平台+数字课程资源+移动学习终端”的教育模式，开展智慧学校建设试点，拓展网络教学空间，推动区域特色资源和校本资源的建设与开放，实现各级各类教育数据和资源的整合共享和按需推送，营造“教育无处不在，学习随时随

地”的现代教学模式。完善继续教育、职业教育、社区教育的网络培训及在线教育服务体系，面向不同人群提供不同的开放式在线课程，探索建立各类成人教育课程学分和学习成果相互认定、转换机制，支持学生个性化成长和市民的终身教育。

6. 推进智慧化旅游服务。加快推进游客、星级饭店、旅游景区（点）、旅行社、乡村旅游、休闲度假、12301旅游服务热线、交通出游“七位一体”的综合信息公共服务与市场监测监管平台建设。大力推动旅游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加快推进智慧旅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智慧化的旅游产品、旅游服务、旅游营销、旅游管理和旅游消费的现代产业运行体系，逐步实现旅游公共信息服务动态智能、旅游行政服务管理主动响应、智慧旅游行业系统整合应用、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协同。

7. 拓展在线社保服务。积极开展网上社保办理、个人社保权益查询、跨地区医保结算等互联网应用。加快推进劳动保障监察、劳动调解仲裁、就业信息监测、劳动用工备案等应用系统建设，推进劳动力供需有效对接，促进社保、就业、劳动监察等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作，加快实现从招工录用到解除终止合同、从失业登记到就业服务、从参保到待遇发放的“一站式”服务。加快推进以社保“五险”为核心业务的社会保障卡建设。大力推动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业务的信息资源共享和网上服务整合，提升社保关系跨地区转接能力，逐步实现覆盖城乡、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障信息化管理体系。

8. 开创公共文化服务新局面。结合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将信息技术、数字技术、网络技术等现代科学技术和传播手段应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向“智慧”和“互联网+”转型，推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科技馆以及美术馆等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建立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让公共文化服务机构馆藏产品“活”起来。依托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努力实现文化设施、资源供应与百姓需求的有效对接，积极打造15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探索公共文化服务新模式，实施城市街区24小时自助图书馆系统项目、郑州图书馆新馆智能化数字图书馆建设和郑州数字文化馆建设。鼓励开放合作的数字文化建设新局面，大力整合汇聚非物质文化遗产、国有艺术院团、民间文艺社团、传统民间工艺等方面的数字资源，运用现代信息科技和传播手段，推进传统文化与文化创意、现代传媒、智能科技相结合，实现传统文化和现代文化融合创新、一体发展。

9. 大力推动税收服务模式创新。加快构建业务全覆盖、服务全方位、标准全开放的在线税务服务平台，为纳税人提供便捷、高效涉税业务办理和查询服务。建设综合治税信息应用和智能化税收风险管理平台，建立税务数据开放服务和应用创新中心，创新税收管理模式，提升税收征管质效。



## 专栏 8 “互联网+”公共服务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政务服务网建设专项。以“中国郑州”门户网站群为基础，实现政务信息统一发布、网上公开，实现办事事项的网上流转、联合审批、实时监控、信息分析、绩效评估、日常办公，为市民、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到 2016 年，建成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联动的综合型公共服务平台。

2. 社区服务新业态发展专项。重点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到 2018 年，建成 10—20 个左右的网络便民服务示范点。

3. 在线医疗服务发展专项。重点开展智慧医院试点。到 2018 年，建设 3—5 家智慧医院。

4.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发展专项。重点引进和培育优势智慧健康服务企业，开展健康管理服务示范。到 2018 年，培育 2—3 家有行业影响力的智慧健康服务企业。重点推进“12349”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养老机构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等项目建设，开展智慧养老试点示范。到 2018 年，建成 5 个以上智慧养老服务机构和智慧养老试点社区。

5. 新型教育服务发展专项。重点开展智慧校园试点。到 2018 年，全市建成 50 个左右智慧校园示范校。

6. 智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重点推进旅游信息资源综合利用，实施旅游大数据资源库、旅游信息综合服务平台、旅游产业智能化提升等项目。到 2018 年，建设 5—10 家智慧景区。

7. 智能公共文化服务发展专项。重点推进城市 24 小时自助图书馆系统、郑州图书馆新馆智能化数字图书馆建设和郑州数字文化馆建设。

8. 税收服务模式创新专项。重点建设网上办税服务平台、移动办税服务系统等。到 2018 年，形成网上办税服务为主体的纳税服务新格局。

## （九）“互联网+”城市治理

充分发挥互联网的高效、便捷优势，加快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空间地理信息技术等新兴信息技术在城市治理领域的深度应用，创新政府管理服务模式，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1. 全面推进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建设。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加强对企业生产过程的安全管理，加大对危化品生产、储存和运输的监管力度，加强对电梯等特种设备的在线监测

与应急处置，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努力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立健全食品药品质量追溯制度和网络体系，加大对食品药品生产加工、流通和市场准入的监管力度。加大监控建设力度，提高监控建设质量，扩大视频监控覆盖面，健全公共安全跨部门、跨地区视频图像信息采集共享体系，构建全天候、全方位的防范网络。加快推进全市统一的视频感知网络建设、公安反恐合成指挥平台建设、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完善灾害预警监测信息网络和应急管理体系。提高对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卫生防疫等公共危机的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

2. 加快推进智慧城管建设。充分整合城市交通、应急指挥、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管理资源，实现跨部门、跨系统的信息互通互享，引入云计算、物联网、地理信息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建设云到端的智慧城管支撑体系、环境秩序与执法资源感知体系、综合应用体系，构建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智慧城管物联网平台。推进市政管理、环卫管理、公用服务、行政执法等智慧化技术应用。积极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利用移动互联网技术，建立多元发现机制，面向社会公众推广全民城管，打造服务型、开放型城市管理新模式。

3. 大力推动智慧交通建设。加强智慧交通行业信息平台建设，促进交通运输、交通管理跨部门信息共享，推动政府部门和企业服务性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鼓励与互联网企业合作，搭建面向公众的便民服务平台，采集实时停车泊位信息，发布停车诱

导动态信息，推行覆盖多种出行方式的“一站式”服务。优化城市公交、地铁、出租车等公共交通工具的联动服务，推进城市智能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建设，加快一卡通区域联网。积极发展基于互联网平台的出租车服务，进一步明确约租车监管主体和职责，加强对约租车监管平台建设、约租车辆运行、驾驶人员资格及行车安全的监管。推广车联网等智能化技术应用。建立全市统一的充电桩使用管理智能化系统，实现对全市充电桩规划建设、运营情况的实时监控。全面整合公路、铁路、民航等交通信息资源，推动交通运输大数据应用，为优化交通设施规划建设、安全运行控制、运输管理决策提供支撑。

4. 大力推动智慧环保与生态文明建设。推动互联网与生态文明建设深度融合，充分利用智能监测设备和移动互联网，结合互联网大数据分析，优化监测站点布局，增加监测污染物种类，形成全天候、全覆盖、多层次的智能多源感知体系。建立环境信息数据共享机制，统一数据交换标准，实现生态环境数据互联互通和开放共享。推进区域污染物排放、空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等信息公开。完善污染物监测及信息发布系统，通过互联网实现面向公众的在线查询和定制推送。完善环境预警和风险监测信息网络，提升重金属、放射源、危险废物等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理能力。完善废旧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鼓励互联网企业参与搭建城市废弃物回收平台，创新再生资源回收模式，提升再生资源利用信息化水平，促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

## 专栏9 “互联网+”城市治理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公共安全与应急指挥专项。加快推进全市统一的视频感知网络建设、公安反恐合成指挥平台建设、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到2018年，初步形成三级联动、覆盖全市（政府机关、居民社区、公共场所、重点企事业单位等）的视频感知网络建设，实现对城市人、部件、事件的全面可视化综合监控。

2. 智慧城管专项。在现有网格化管理建设基础上，推进核心应用平台县（市）级扩容建设。利用智能手机终端和移动互联服务，面向社会公众推广全民城管，实现市民实时投诉与监督。推进智慧路灯综合性服务应用建设；推进和完善城市内涝监测预报预警系统应用建设；推进自来水、热力等公用服务的智慧化成果应用。

3. 智慧交通专项。加快整合公安、公路、交通运输、路政、客运管理等部门资源，建设郑州市交通运输行业专题公共信息库，建立完善公共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平台，实现无缝的综合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到2018年，基本形成覆盖高速公路、城市公共交通和重要交通枢纽的公众出行综合信息服务体系。

4. 智慧环保专项。落实“蓝天”工程白皮书，强化土壤、空气、水环境、噪声等环境质量综合监测，加快推进生态环境综合监测平台建设。

### （十）“互联网+”大数据

大力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开放共享，推进数据资源向社会开放，深化大数据在各行业创新应用，促进大数据产业发展，加快建设数据强市，提升政府治理能力，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1. 统筹规划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依托电信运营商、大型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专业化数据中心运营商和金融、医疗、电商等领域骨干企业，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避免盲目建设和重复投资，注重节能环保和服务创新，加快建设面向全国市场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中心、国家级数据存储中心和灾备中心。加快推进完善全市政务骨干环网建设，规范县（市、区）、委局接入端标准，梳理分类政务网络传输路径，制定信息安全标准。加快完善

全市人口基础信息库、法人单位信息资源库、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等基础信息资源和信用、健康、就业、社保、国土、农业、城乡建设、企业登记监管等重要领域信息资源。充分利用现有企业、政府等数据资源和平台设施，建设区域性、行业性数据汇聚平台，加强对互联网重要数据资源的备份及保护。

2. 推动政府信息资源共享、促进全社会公共数据开放。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全面贯彻落实《郑州市政府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办法》（郑州市人民政府令第213号），建立健全政府信息资源目录体系，明确各部门数据共享的范围边界和使用方式，厘清各部门数据管理及共享的义务和权利，建设全市政府数据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在依法加强安全保障和隐私保护的前提下，强化对政府部门数据的统筹管理，落实数据开放和维护责任，建设全市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制定公共机构数据开放计划，推动公共机构数据资源安全有序开放。通过政务数据公开共享，引导企业、行业协会、科研机构、社会组织等主动采集并开放数据。

3. 深化政务大数据应用服务。运用大数据汇聚整合和关联分析技术，实现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的透明化管理，促进政府简政放权、依法行政。建设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推动行政管理流程优化再造，推进商事服务便捷化。提高市场监管和服务的针对性、有效性，开发各类便民应用，优化公共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有关执法部门间的数据流通，强化对妥善应对和处理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数据支持，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

力，推动构建智能防控、综合治理的公共安全体系。建立宏观调控数据体系，及时发布有关统计指标和数据，强化互联网数据资源利用和信息服务，加强与政务数据资源的关联分析和融合利用，提高宏观调控的科学性、预见性和有效性。

4. 推动大数据产业创新发展。抓住互联网跨界融合机遇，促进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和三维（3D）打印技术、个性化定制等在制造业全产业链集成运用，推动制造模式变革和工业转型升级。大力培育互联网金融、数据服务、数据材料、数据制药等新业态，提升相关产业大数据资源的采集获取和分析利用能力，充分发掘数据资源支撑创新的潜力，带动技术研发体系创新、管理方式变革、商业模式创新和产业价值链体系重构，推动跨领域、跨行业的数据融合和协同创新，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服务业创新发展和信息消费扩大，探索形成协同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5. 提升大数据产业支撑能力。引导互联网领军企业和本地重点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等积极参与大数据产业发展，组建大数据开源社区和产业联盟，促进大数据协同创新。支持企业开展基于大数据的第三方数据分析发掘服务、技术外包服务和知识流程外包服务。鼓励企业和公众发掘利用开放数据资源，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大数据产业共性、关键或前瞻性技术的研发，鼓励高校设立数据科学和数据工程相关专业，重点培养专业化数据工程师等大数据专业人才。切

实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做好大数据平台及服务商的可靠性及安全性评测、应用安全评测、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建立数据资产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加强对数据资产的知识产权管理。建立健全数据资产交易机制，完善政府采购大数据服务的配套政策，推动建设郑州市大数据交易中心。

#### 专栏 10 “互联网+”大数据行动近期推进重点

1. 云计算大数据中心（IDC）专项。依托中国联通中原数据基地、中国移动（河南郑州）数据中心、中原云基地、郑州信息资源中心等重点工程，建设绿色环保、低成本、高效率、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基础设施，实现集中式和规模化部署 IDC，增强云计算、虚拟存储等高端业务服务能力，到 2018 年，全市 IDC 总机架数力争突破 5 万架。建设运算速度达到 300 万亿次/秒的市级超级计算中心，支撑大数据应用处理和职能分析。建设面向全市提供容灾服务的数据安全容灾备份中心（双活中心）和数字认证（CA 中心）。

2. 政府信息资源共享建设专项。建立健全政府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加快完善全市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等基础数据库以及政府治理、公共服务等综合数据库，明确各部门数据共享的范围边界和使用方式，提升政府数据的一致性和准确性。充分利用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逐步打造大数据资源池，大力构建跨部门的政府数据统一共享交换平台、统一开放平台与信息安全监控预警平台，及时掌握城市级大数据和信息安全动态，为预警、应急响应和事件提供支撑，加快建设基于云计算等核心技术的城市级政务大数据分析决策平台。到 2017 年底前，跨部门数据资源共享共用格局基本形成。

3. 政务骨干环网建设专项。建设全市统一的政务骨干环网，对现有政务和社会数据分类传输提供网络基础通道。建设城市级涉密数据传输网络，为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党政机要数据、非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等提供高安全性、高可靠性智能应用与网络基础。建设无线通信政务专网（4G），覆盖中心城区，确保政务大数据应用的移动通信能力需求。推进基于 IPv6 的电子政务网络建设。

4. 大数据产业发展专项。着力营造服务环境优、要素成本低的良好氛围，加速培育大数据龙头骨干企业。形成大中小企业相互支撑、协同合作的大数据产业生态体系。到 2018 年，培育 5—10 家行业大数据领军企业。

5. 大数据交易中心建设专项。研究建立数据资产登记制度，建立数据资产元数据标准，规范数据资产说明，公开数据资产目录。探索建立数据资产交易机制，选择有条件的产业集聚区，推动建设郑州市大数据交易中心。

## 四、保障支撑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本实施方案由郑州市“互联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实施。各级政府以及各部门、各单位、各行业要主动作为，大胆探索，推动“互联网+”发展。要加强学习交流，积极借鉴先进地区和发达城市“互联网+”融合应用的成功经验。要深化开放合作，注重利用市场力量推动“互联网+”行动实施。要合理定位、循序渐进，避免盲目建设和重复投资。

### （二）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建立“互联网+”财政投入机制，用好国家、省各项扶持政策，立足我市实际，创新扶持方式，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在财政政策、土地利用、投融资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设立郑州市电子政务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加快推进电子政务集约化建设；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循环使用、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原则，设立“互联网+”产业发展基金，通过市场化、社会化、规范化运作方式，支持“互联网+”产业发展。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等市场化方式，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共同参与“互联网+”行动计划，形成多元化投融资机制。加大总部经济扶持力度，对在我市设立总部的互联网企业、将注册地和纳税地迁入我市的国内外知名互联网企业区域总部、将总部从外地迁入我市的互联网上市公司，结合其经济社会贡献情况，按照有关政策给予一次性补贴。加大政府



部门采购云计算服务的力度。

### （三）完善基础支撑

1. 加快通信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贯彻实施“宽带中原”战略，加快推动我市“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建设。大力推进骨干网、城域网和接入网升级光纤化改造工作，大幅提升网络访问速率，有效降低网络资费。落实国家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实施光纤城市、宽带乡村工程。积极推动下一代互联网商用部署，推进通信信息网络的共建共享。推进北斗地基增强系统、北斗导航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安全、精准、实时、开放、智能的空间信息基础设施。推进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建设，积极申报建设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国际通信专用通道。力争我市成为5G应用试点先行区。

2. 推进电子政务一体化。以郑州市政务服务网建设为基础，通过对全市电子政务网络、政务中心机房、政务云平台等基础设施与业务应用系统等资源的整合，着力构建全市一体化的智慧电子政务管理体系，逐步形成以市政府电子政务云为平台的政务数据归集、共享、开放和安全保障机制。

3. 完善政府大数据管理体制。依托郑州市数字城市办公室（下辖郑州市信息资源管理中心），理顺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机构。按照重要性和敏感程度分级分类，制定政府和公共信息资源运行管理规范 and 开放标准，安全有序推进政务大数据开放和社会化利用，促进互联网应用创新。

4. 建立健全电子政务项目联审联批制度。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66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电子政务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郑政文〔2015〕143号），建立健全多部门协同的电子政务项目联审联批制度，加强对拟建、在建电子政务项目的规划、立项、建设、验收、运维全过程统筹规划与科学管理，促进电子政务集约化、科学化发展。

#### （四）强化安全保障

1. 强化信息安全意识。培育网络信息安全环境和文化，大力宣传网络信息安全责任，增强政府、企业、用户各个层面的网络信息安全意识，把信息安全保障贯穿“互联网+”行动的全过程，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信息安全保障责任。

2. 加强互联网网络安全的应急管理。提高重大活动保障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持续推进公共网络环境治理，开展木马和僵尸网络专项打击与常态化治理，铲除计算机和手机病毒利益链，组织开展网络安全联合应急演练，加强对重要联网信息系统的安全监测。

#### （五）培育人才队伍

加大人才和团队引进培养力度。深入实施“智汇郑州·1125聚才计划”，着力提升各类人才平台和产业平台对创新创业人才的承载能力，围绕“互联网+”发展需要，大力引进掌握核心技

术资源、带动新兴学科发展、具有较强创新创业能力的领军人才和高层次创新创业紧缺人才。加强培养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金融、文化创意等产业人才。

#### （六）强化督查考核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国发〔2015〕40号文件和《河南省“互联网+”行动实施方案》要求，根据本实施方案，围绕重点领域，研究提出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工作方案，明确年度目标、主要任务、重点项目、政策保障措施等，报送郑州市“互联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纳入市政府责任目标考核体系，作为年度“互联网+”建设工作的考核依据。

附件：重点工作分工

# 附件

## 重点工作分工

序号	专项工作	责任单位	参加单位
一	统筹推进“互联网+”行动实施	市政府办公厅	市“互联网+”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郑政文〔2015〕104号）
二	实施“互联网+”创业创新行动		
1	众创空间建设专项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
2	“双创”服务体系专项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工商局
3	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培养专项	市人才办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市工商局
三	实施“互联网+”协同制造行动		
1	大规模个性化定制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2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3	工厂物联网示范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4	网络化制造发展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5	制造业服务化转型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四	实施“互联网+”人工智能行动		
1	智能终端发展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2	工业机器人发展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3	智能家居发展专项	市工信委、市发展改革委分别负责	市科技局
五	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		

1	农业精准生产专项	市农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林业局
2	农副产品追溯体系专项	市农委	市质监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食品药品监管局
六	实施“互联网+”电子商务行动		
1	跨境贸易电子商务专项	市商务局	市口岸办、郑州经济开发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邮政管理局、市国税局、郑州海关、市工商局
2	成立郑州跨境电子商务研究院和出口协会等民间社团组织	市商务局	市口岸办、郑州经济开发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邮政管理局、市国税局、郑州海关、市工商局
3	电子商务园区专项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工商局
4	电子商务平台体系发展专项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工商局
5	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创建专项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6	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社区专项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农委、市供销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七	实施“互联网+”高效物流行动		
1	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专项	市发展改革委	市交通委、市商务局
2	物流基础设施提升专项	市发展改革委	市交通委、市商务局、市供销社
3	智能化国际物流中心建设专项	市发展改革委	市交通委、市商务局、郑州海关、郑州铁路局
八	实施“互联网+”普惠金融行动		
1	第三方互联网支付机构培育专项	市政府金融办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	互联网借贷平台培育专项	市政府金融办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	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试点专项	市政府金融办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九	实施“互联网+”公共服务行动		
1	政务服务网建设专项	市数字办	市编办、市审改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政府法制办
2	社区服务新业态发展专项	市民政局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住房保障局、市城建委、市卫计委、市商务局、市数字办等

3	在线医疗服务发展专项	市卫计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发展专项	市民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卫计委
5	新型教育服务发展专项	市教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
6	智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	市旅游局	市发展改革委
7	智能公共文化服务发展专项	市文广新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文物局、市科技局等
8	税收服务模式创新专项	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分别负责	
十	实施“互联网+”城市治理行动		
1	公共安全与应急指挥专项	市公安局、市安监局分别负责	市发展改革委、市城管局、市政府应急办、市数字办、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中心
2	智慧城管专项	市城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数字办、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中心
3	智慧交通专项	市交通委、市公安局分别负责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局、市城管局、市公交总公司、市客运管理处、市轨道交通公司、郑州交运集团等
4	智慧环保专项	市环保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城建委、市城管局、市水务局
十一	实施“互联网+”大数据行动		
1	云计算大数据中心（IDC）专项	市数字办	市工信委、市通管办；郑州移动、郑州联通、郑州电信
2	政府信息资源共享建设专项	市数字办	市编办、市审改办、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房保障局、市交通委等
3	政务骨干环网建设专项	市数字办	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房保障局；郑州移动、郑州联通、郑州电信、郑州有线、郑州铁塔
4	大数据产业发展专项	市工信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数字办、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	大数据交易中心建设专项	市数字办	市政府金融办、市工信委、市国资委、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十二	加强保障支撑体系建设		
1	加强组织领导	市“互联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2	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市财政局	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数字办、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	加快通信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市通管办	市数字办；
4	推进电子政务一体化	市数字办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
5	完善政府大数据管理体制	市编办	市人社局、市数字办
6	建立电子政务项目联审联批制度	市政府办公厅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数字办
7	强化安全保障	市公安局	市数字办
8	培育人才队伍	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分别负责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工信委、市财政局等

---

主办：郑州市数字城市办公室

督办：郑州市数字城市办公室

---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1月18日印发

---

